

一千九百三十年夏

眞福高隆汴小傳

上海土山灣印書館印行

No 53

南京主教姚 重准

眞福高隆汴司鐸小傳

一九三〇年
孟夏月

上海土山灣第二版印

No 53

3000 - 5 - 1930

P. Stephan. Zi (徐) s. j.

COMPENDIUM VITÆ
B. CLAUDII DE LA COLOMBIÈRE S.J.

2^a editio
Correcta et aucta.

Nihil obstat.

Luc. Yang s. j.
Cens. libr.

Reimprimi potest.

E. Beaucé s. j.
Sup. reg. miss.

Imprimatur.

Shanghai, 2 mart. 1930.

✠ PR. PARIS S.J.
Ep. Sil. Vic. Ap. Nankin.



Bienheureux Claude de la COLOMBIÈRE, S.J.

鐸司汴隆高福眞

徒宗之心聖揚傳

重刊引言

遡一九零七年。余宣教於徐州之五段。赴申避暑。在徐滙藏書樓。偶見可敬高隆汴司鐸畧歷。係法國布伯辣司鐸手編。取而頷誦。見高司鐸蒙吾主特簡爲聖女瑪加利大之神師。師徒二位。受命傳揚聖心敬功。煞費心力。飽嘗艱辛。是二人者。實爲普世敬禮聖心之主保。余卽將畧歷迻譯。蒙准印行。俾人敬仰。迄今已二十餘年矣。會去歲夏。高司鐸榮列眞福品。其

譯本小傳早已售罄。同人等遂請上游再版。余奉長命重爲校核。畧事損益。雖係小本。然真福一生德詣。亦可畧見其梗概。深仰誠敬聖心者。咸知真福爲聖心之忠僕。依恃之。師法之。懇求之。薰炙其愛主之神火。望伊在天。大著神能。早登聖品。庶聖女瑪加利大之夙願。聖女在世敬之如聖於以清償。是卽重刻小傳之命意也夫。

一九三十年夏耶穌會後學蘇州徐勸伯愚氏敬識
於徐滙大修院

眞福高隆汴司鐸小傳

目錄

重刊引言	壹張
少時品詣	一張
矢願守規	二張
選爲神師	三張
解聖女憂	三張
聖女感德	五張
三心締結	六張
聖女立據	七張
聖心特簡	八張

高鐸奉獻	十一張
傳揚聖心	十一張
調赴英國	十二張
請聖女訓	十三張
靜居京中	十五張
在英勸人	十五張
高鐸遇難	十七張
抱病返國	十七張
管理初學	十八張

高鐸神慰	十九張
高鐸聖德	二十張
高鐸病增	廿一張
高鐸去世	廿二張
高鐸升天	廿三張
高鐸殞葬	廿四張
聖女敬鐸	廿五張

手書稱述	廿六張
著經讚頌	廿九張
高鐸顯現	卅一張
高鐸顯靈	卅三張
立眞福品	卅七張
眞福祝文	卅八張
譯音合璧	四十張

眞福高隆汴司鐸小傳

少時品詣

高隆汴司鐸。法國依瑟勒郡。聖新福林道篤人。生於一千六百四十一年。陽曆二月二日。明崇禎十三年。領洗聖名格勞德。父母俱係望族。幼時才氣卓爾不羣。年屆二十。棄俗精修。進耶穌會。功深養到。人僉知其爲俊傑。晉鐸後。奉長命。授講道職。聽其訓而修慝崇德者。實繁有徒。以故名重一時。加之待人溫厚。處事精詳。人莫不尊敬而器視之。閱其所記避靜神功。遂知其品詣卓越。非凡人所能幾及。

北京
圖書

林道篤

人。生

明崇禎十三年
十二月廿三日

矢願守規

年三十四。行卒試。得神師准。特矢全守會規之願。此非易事。誠以會規之責人。成聖成賢。纖毫不遺。試取會規第十二條觀之。會士當不輟克己之工。諸事間常覓刻苦之機。卽此二語。欲遵願全守。非大德者。不克臻此。然高司鐸矢此願後。克忠克誠。至死靡佗。同時有賢士賈利輝司鐸。曾言高司鐸雖於小節。亦從未見其稍形怠忽處。不但此也。人無論修士。無論從俗。無論在朝在野者。莫不交口稱其所矢之願。遵守勿缺。功修之深。無過於此。

選爲神師

高司鐸聖德如是。宜膺上主特選。爲聖女瑪加利大之神師。凡關於敬禮聖心之功。賴其指示導引也。當是時。聖女有疑難處。雖諸事惟長命是聽。然心中終覺難安。爰求主垂憐。一日。吾主謂之曰。爾可安心。我將遣我僕至爾處。於是聖女日待其來。果於一千六百七十四年。康熙十年有三年長命高司鐸赴芭蘭城任院長職。茲將聖女自述之言。特譯於左。以見高司鐸實係天主所選。爲敬禮聖心之宗徒。

解聖女憂

聖女曰。我在憂懼中。心實不安。屢次向明人伸訴。終覺徒然。直至吾主遣高司鐸來此。始得釋然於懷。此果我矢顯願後。吾主親許於我者也。蓋吾主曾命我。將我心蘊。悉向其直訴。自能各沾聖心中極大恩寵。極大寶藏。未幾。此位聖人。到我修院。我心中遂似聞言曰。此卽我遣至爾處之人也。陽三月。適值四季小齋。彼來聽神工。我與彼從未會晤。然彼已灼知我心境。後彼復來。我雖知爲上主聖意。然我心中偏覺逆拒反對。於是勉強與之交談。彼乃勸我當爲天主直言毋隱。我始將心曲。向之直陳。絲毫不遺。彼卽云。爾

可勿畏。凡事既聽長命。自不能誤。此係天主特恩。吾人當謙抑感謝。從此我心誕受安慰。頓覺泰平。然高司鐸反爲我受諸多逆境。蓋有多人。以我爲瘋癲而騙之者。惟高司鐸安心樂受。不介於懷。仍甘心導我。有時亦以謙克之功。試我也。

聖女感德

高司鐸解聖女之憂懼。聖女異常感激。言之亦不止一次。高司鐸去世後。業已多年。有耶穌會司鐸羅林者。亦爲聖女之神師。聖女奉其命。筆於紙曰。我當時疑懼甚大。終不能解。直至吾主遣高司鐸來。始克釋

然。吾主亦明示我。此位司鐸。實係己之忠僕。己之良朋。果然。因此聖人之啟迪。而我心獲安也。

三心締結

一日。高司鐸至我聖堂作祭。吾主加我二人非常福寵。我在領聖體前。吾主顯露聖心。如烈焰火審。同時又露二心。合於己心。謂我曰。斯卽我之聖愛。結合此三心而不離。所以愈顯我聖心之榮。願爾明告高司鐸。竭其才力。傳揚聖心。俾普世咸知此聖寵之寶藏。爾二人亦因之同沾神恩。我謂主曰。彼係司鐸。有德有才。我一負罪婢女。何敢與之同事。吾主曰。我心富

有無限無量。自可補爾不足。爾惟悉與之言。切勿畏
憚。我奉主命。遂向司鐸詳述。彼聞我言。殊形謙卑感
激。我不覺深動於懷。勝於聽其所講之道也。

聖女立據

聖女曰。我本許於吾主。將我行爲困苦。祈禱神益。生
前死後。他人爲我所行之善功。悉獻於主。一日。吾主
謂我曰。爾口許不足。猶當立據。將爾全獻無遺。此據
爾可請會長姆代寫。倘彼不願。爾求我僕高司鐸寫
亦可。後蒙會長姆應允。遂立據焉。由此觀之。吾主屢
稱高司鐸爲我僕。足見其實能忠於事主。主故愛之。

不啻家主之於忠僕也。惟其忠，故聖女巨細事。吾主均托之於彼。示聖女當承其引導。聽其指教。茲觀吾主末次顯示。尤足見高司鐸爲特簡之人。考此番顯示。稱爲大顯示。蓋恭敬聖心之典禮。以是而立也。事在一千六百七十五年。康熙十有四年今將此顯示詳情。爲聖女自筆於書者。特譯於左。

聖心特簡

聖女曰。一次我於聖體瞻禮後八日內。拜聖體時。天主賜余非常聖寵。余斯時。切願報主洪恩。以愛還愛。吾主曰。我多次托爾之事。爾苟行之。則無有更愜我

心者也。遂顯露其聖心曰。汝視此心。愛人如是。無有一事。我所能行。而未爲之行。欲證我愛。甚至精力消磨。然我於聖體中。所受之酬報。惟辜恩侮辱冷心耳。更可傷者。尙有人旣獻心於我。亦有如是之行爲也。因此。囑爾在聖體瞻禮後八日瞻禮六。特立瞻禮以敬我心。是日宜領聖體。念補辱誦。以補我榮。並以補聖體在祭臺上顯供時。所受諸辱。我亦許爾。凡恭敬我心。或導人行此敬禮者。我心大啟。必賜之聖愛特恩也。我應之曰。主乎。爾所命之人爲誰。微物也。罪人也。彼之罪過。適足爲此舉之阻耳。吾主曰。噫。爾尙不

知我常用懦弱。者以抑驕矜。用卑微者以彰我能。俾不以爲己力乎。於是我求主曰。主。然則賜我妙術。得以承行爾旨。主曰。爾可往告我僕高隆汴司鐸。爾代我囑其盡心竭力。立此敬功。以悅我心。將來必多阻撓。然切勿畏憊。俾當知凡不恃己力而全心恃我者。必能成事也。由是我奉吾主命。往告高司鐸。卽蒙伊諭。將一切有關係於敬禮聖心之事者。悉書於紙。呈彼存記。以顯主榮。聖女又曰。此位聖人。或示我於承行主旨。或教我於疑難中。當如何堅持。彼確是極慰我靈之人。

高鐸奉獻

以上所述。足證高司鐸爲吾主特簡。以助聖女創立敬禮聖心之功。亦已彰明昭著。司鐸明知聖女賢德。是以聞言卽信。絕無疑慮。於是躬親立表。先爲提倡。卽於是年聖體瞻禮八日後。瞻禮六。敬撰奉獻祝文。獻己身靈於聖心。許願畢世竭誠。報効吾主。時在一千六百七十五年。陽六月二十一日。卽吾主命立聖心瞻禮之日也。敬禮聖心之舉。於此肇基矣。

傳揚聖心

高司鐸獻願以後。惟思傳揚聖心。是以講道訓蒙。或

與人晉接時。亦無非以勸人敬禮聖心爲己任。在芭
蘭城中。每遇功修之士。或熱心信友。必將聖心奧妙。
循循善解。使之玩味不盡。當時受化者。指不勝屈。且
莫明其妙。蓋自有此敬功後。負罪者行之。忽改前過。
熱心人行之。忽成聖德。不覺氣象爲之一新。

調赴英國

芭蘭正當感化之時。豈知天主聖意。別有調度。未幾。
會長遣高司鐸往英國。居京內。爲國后任講道之職。
聖女曰。我聞此信。不禁黯然。但悉聽天主措置。知上
主自有他法以助我焉。聖女於司鐸起程前。求其訓

示。司鐸謂之曰。天主全責於汝。天主亦無責於汝。此
二語。爾當切記於心。何謂全責於汝。卽主欲在爾靈。
爲爾心主。不論何如。彼當措置。爾須毫無反對。悉心
遵命。雖於小節。亦不可逆。何謂無責於汝。卽主所行
於爾靈者。皆其自爲。非爾之功。爾爲其所屬而已。所
以顯其榮。俾人認識其能。永遠讚頌。卽此數語。可見
高司鐸神修之精密。亦可見聖女之德詣宏深矣。

請聖女訓

司鐸知聖女常與主契。誕受神光。臨行前。卑以自牧。
亦向聖女請其筆誌數語。爲日後座右銘。聖女遵命。

不敢辭謝。特擬三條。交院長姆轉呈焉。首條曰。高司鐸有勸化人人之能。因是邪魔竭力抵抗。另有善士輩。亦將羣起爲難。不服其言。但天主慈善。在諸難中。爲其護佑。是以愈能恃主。則愈妙。次條曰。當具慈憫之心。以待罪人。倘無上主特示。切戒威力。末條曰。行善切勿取之於己。此語詞簡而意廣。返躬自問之餘。主必使之能悟也。以上三條。悉係至言。授者與受者。其惟大德者能之。高司鐸曾言。我於諸難中。卒能獲勝。均賴此賢女之至言云。此意也。後致聖女之院長姆。夙梅慈氏信札中。亦再三語及之。

靜居京中

一千六百七十六年

康熙十年有五年

陽十月十三日。高司鐸抵

英京倫敦。雖居京中。然絕不沾京中習氣。誦經默禱。避絕囂塵。京城之繁華。名蹟之輝耀。目未覩。足未遊也。全城名勝。開窗瞭然。然亦從未遊目聘懷。稍弛其心。凡適意之端。與夫一切器用。悉照修士規則。是以居於京中賓館。仍似在本會修院也。

在英勸人

高司鐸遇機。必與人講論聖心敬禮。雖在異鄉異地。亦不忘本國。前曾助理其繕靈諸人。一千六百七十

七

年康熙十有六年

陽八月十八日。寄書芭蘭城聖母會友曰。

上主不棄卑微。欲鄙人傳揚此敬功。鄙人誠不勝感激。在英國。業已勸導多人。卽於法國。亦不輟致書相囑。噫。主乎。爾之切願於人。屬望於友者。我安得遍歷全球。而傳揚之。每講道時。言及聖體。或聖心之妙。大發愛火。不覺所言之入神也。一日。逢耶穌聖體瞻禮。在宮中聖堂內。宣講吾主於聖體內之熱愛。並世人還報吾主之冷情。一時衷情勃發。情見乎詞。聞者莫不心感。當時所宣之道。已錄入於其所著全集中。梓行公世。閱者恒見其宣講收束處。特將聖心慈善。大

爲發揮。俾異端悔悟。普世薰炙也。

高鐸遇難

當時英國異端盛興。聖教艱難。人有誣司鐸爲叛黨者。司鐸雖居賓館。寅夜被執。加以縲紲。一路凌辱。自不待言。拘入內監。擬定大辟。時監內有修士九人。艱苦萬狀。高司鐸卒蒙英后與法王類思十四代爲昭雪。得免死刑。惟押令出境。

抱病返國

一千六百七十九年陽一月。高司鐸返歸法國。然在英時。傳教艱辛。克己功大。加之監獄苛虐。凍餒備嘗。

嚴寒趕程。精力久疲。本患肺症。至時又目睹英國教務。一敗塗地。信友四散。頓失靈助。不禁心力日耗。幾至不能支持。

管理初學

會長令高司鐸赴利盎府公學。管理本會初學修士。道出芭蘭城。見聖女功修益密。心神爲之大慰。到任後。爲初學士諄諄訓導。以身立表。諸初學士得領教益。莫不神業日進。誕登道岸。其中最著者。爲賈利輝。司鐸賈司鐸受教親密。獨得聖心奧蘊。曾著敬禮聖心一書。在一千七百二十六年。雍正四年出版於羅瑪。至

今各處傳誦。奉爲珍寶。他國譯印。亦屬不少。

高鐸神慰

高司鐸去世前。深思聖心奇妙。更有味於此。因之特蒙主慰。莫可言宣。此理亦至易喻。蓋吾主自許凡虔敬聖心者。雖遇逆境。亦受主慰。高司鐸於避靜日記中。手書云。上主仁慈。賜我神慰。我能覺之。然莫名其妙也。噫。主乎。爾何其善哉。我何人斯。非至賤至微之物乎。爾今慈善。肯賜我恩。曷以當之。惟願爾名。永受讚美。吁。吾主。懇爾停息。勿錫我恩。我實不應受此大惠。爾之仁愛。真至極而不可擬議者也。安得賜我苦

難多而且久。俾我讚爾聖名於無暨。此等神慰。亦莫非由高司鐸敬禮聖心所致。正可偕聖伯爾納多。向主曰。我憶爾心。我神欣愉踴躍。噫。居此心中。何其妙而飴哉。

高鐸聖德

高司鐸謙抑忍克。出於至誠。極願爲耶穌愛情耶穌苦難。以多受世間苦楚爲樂。所矢全守會規願中。有諸事間。恒覓克苦一端。至是而益見其忠。故曰。我守此願。不但不覺其難。且增我樂。雖遇拂意之端。亦覺甘飴。此我於終身所受主恩中。爲至大之恩也。從此

可見高司鐸之聖德。爲不凡矣。况一千九百一年八月十一號。羅瑪聖部考查後。經教皇亦已明示。高司鐸之德。實造乎超極之等。昔吾主謂聖女瑪加利大曰。凡熱愛之靈。敬禮我心。且導人敬禮我心者。必能速造全德。斯言也。正高司鐸之謂歟。

高鐸病增

高司鐸居利盜時。職任雖非重大。然精力日形衰弱。上游見其病勢日增。復遣其赴芭蘭。冀能早日就痊。豈知上主聖意。不在此也。蓋既到芭蘭。非但不見稍愈。且病弱益甚。六月之後。竟至不起。時長上與明醫

議定。須遣其至本鄉調理。或者水土相宜。可期勿藥。乃以其事告之。定期就道。聖女知而阻之曰。我蒙默示。知主旨所欲。若能不違長命。爾須居芭蘭。不去爲是。高司鐸知聖女最深。直詢其解。聖女曰。彼指吾謂我云。欲爾在此奉獻爾生命。司鐸聞言。遂請命長上。暫緩起程。會長准之。於是留居芭蘭。

高鐸去世

居芭蘭。疾大漸。德亦大著。蓋當時病苦。可稱至極。然從未聞其吁嗟聲。或稍形怨色。病劇甚。不能臥床。每日端坐椅中。手無依。肩無靠。克己之功。至死不變。未

幾受臨終聖事。泰然安逝於聖心中。先是司鐸避靜書中記云。惟全心奉獻於主者。乃可嘗死時之甘味。斯可謂司鐸自道也。聖女亦云。凡在世恆敬聖心者。死時之甘飴。難語難描。蓋判我者。卽彼也。我何畏乎。高司鐸享年四十一歲。在會二十一載。時在一千六百八十二年。陽二月十五日。

康熙廿一年
正月初九日

高鐸升天

死後方逾霎時。聖女卽謂多人曰。請爾等勿慮勿慟。今高司鐸助爾。更能得力。爾盍求之。聖女向遇有新亡者。必請院長姆准許。爲之多行祈禱與補贖之功。

以拯其靈。惟高司鐸去世後。聖女未去請求。院長姆不免詫異。聖女知之。對曰。高司鐸無需我等代求。彼已息止安所。爲我等轉達天主。蓋聖心慈良。已舉彼升天。高高在上矣。

高鐸殯葬

高司鐸逝世。修士信人與官紳士庶。莫不感德念恩。惻然哀痛。大殮日。來院參禮者。幾無容足地。耶穌會士葬之於本會修士之墓。未幾。法國大亂。幸往見會修女。設法護柩。得以保存。至今與聖女之柩。同藏芭蘭修女院中。卽聖心顯現地也。

聖女敬鐸

高司鐸亡後。聖女猶留世八年。心感司鐸導引之恩。稱之爲聖人。敬之若主保。逢其週年。必爲記念瞻禮。此非逾分也。蓋惟大德者。能識大德而不誤耳。是以除與同會修女信札中。再三稱羨外。又自撰經言禱文以敬之。聖女真誠。豈欺我哉。檢查聖女信札八年之中。幾乎無年不稱述之。至於經文。共分二集。一係聖女自撰。一係辣丁譯文。俱係抄本。爲聖女自用之經。成於一千六百八十七年。康熙二十六年卽高司鐸去世後五年。聖女離世前三年也。聖女尊敬依恃之心。與日

俱進。亦莫非證高司鐸在世之聖德。著其在天之
大能。茲先將聖女手書。摘譯一二。

手書稱述

一千六百八十六年。陽七月四日。聖女致書於磨輪
院長姆姆蘇德嫻氏曰。敬禮聖心之功。吾姆可於高
司鐸避靜日記中見之。方今人皆敬之如聖。後於陽
九月十五日。又書曰。此位聖人。熱切奉獻聖心。平生
惟設法使人敬愛之。是以凡用其法。而能認識聖心。
其靈必蒙神益。幾使人莫名其妙。由是以推。彼聖德
之成。高而且速。皆自此功所致。一千六百八十七年

初聖女致書於第戎院長姆夙梅慈時已。鐸遺骸。吾姆將得其一分。慰甚。蓋其屍骨去耶蘇會司鐸已遷之於新堂。日前有人將其肋間一小骨。並其束帶。密送敝院。今願與吾姆分之。倘吾姆在世。能代此位聖司鐸。傳揚敬愛聖心。則彼在天。亦襄爾所爲也。陽三月間。又書曰。我不輟虔祈聖母。並求此殊福高司鐸。我望其大助我等。又書曰。吾姆在世。代聖高司鐸。立此敬禮聖心之功。吾主早已默示我矣。陽六月六日。又書曰。至於聖高司鐸爲人所施神恩。有一神姊。已許彙記之。寄於吾姆。惟婢去年手指患瘡。醫

生刀割而愈。今見一人亦患此瘡。實高司鐸療之也。一千六百八十九年。陽二月二十三日。聖女復致書夙梅慈氏曰。聖心將丕施神恩於敬禮之者。吾主於眞福高司鐸瞻禮日。卽其週年去世日。已親許之矣。是日也。婢在小堂內。自早十點鐘。至午後四點鐘止。必舉行其瞻禮。繼在陽六月十七日。係聖體瞻禮後八日。首瞻禮六書曰。大賢高司鐸已求蒙主允。賜耶穌會繼吾會之後。傳揚敬禮聖心。且主許伊。凡彼等救靈神功。必蒙逾格寵錫。噫。吾姆。吾主聖心。逢高司鐸瞻禮日。加恩佑於敬禮者。正不知凡幾。並將一切

諸惠。重行恩許。無一遺漏。

著經讚頌

聖女撰經文。敬高司鐸。其類頗多。有如禱文者。則稱頌高司鐸之功德。真可謂無以復加。蓋稱之爲諸德之明鏡。耶穌之則效。愛主之犧牲。全德之活像。祈禱之完人。主寵之聖室。忠主之義人。全德之太陽。契合主心之人。聖經之嘉種。耶穌之嘉賓。信德之堅盾。願望之致命。一生大著耶穌之言行者。云云。爲我等祈。如此之類。不一而足。可見聖女知之深。然後讚之不失其實也。然則高司鐸真大聖矣乎。

有如祝文者。亦不一其式。聖女稱之爲眞福。爲榮福。爲聖人。且因高司鐸大有功於敬禮聖心之舉。故諸經言中。聖女求其轉達。總不離聖心二字。茲特譯其一端。聊備一隅。餘可類推。其祝文曰。全能無始無終。天主。爾於末世。特遣爾忠僕。眞福耶穌會高隆汴司鐸。示我等諸聖德之芳型者。懇祈爾。以其在耶穌聖心前。聖且能之轉達。賜我等能效其眞愛謙誠之德。將來共至永福之所。亦爲是吾主耶穌基利斯督。乃生乃王。世世亞孟。如此祝文。教會用於聖人聖女者。亦無逾於此。今聖女爲之。以求高司鐸。是其在天之

榮在天之力。亦可想見。惟此祝禱。高司鐸未入聖品。祇能按各人熱心。私行而已。庶幾一日者。教皇以高司鐸列入聖品。欽頒經文。俾衆人共於其聖像前。公念請衆同禱。不亦懿歟。

高鐸顯現

高司鐸升天後七年。曾與聖母等顯示於聖女瑪加利大。聖女誌之甚詳。茲將其所記者。詳譯於左。

一千六百八十八年。陽七月二日。

康熙廿七年
六月初五日

聖母往

見瞻禮。各修女得終日在堂拜聖體。吾主聖心大賚婢女洪恩。將我附於其心。得嘗神味。是時。我見高地

一區。廣而美。中設寶座。火焰烈烈。座上吾主露聖心。留有傷痕。傷中發出光芒。甚明甚熱。致其地悉爲其燭照而薰炙也。身旁有聖母。再旁有吾會祖聖方濟各撒肋爵與聖高司鐸。又往見會許多修女在焉。且若輩之護守天神。亦同敬侍。各持一心。聖母謂諸修女曰。吾可愛神女來。近我前。要知吾子爲義德之太陽。居我胎中九月。然後出世。我今將其寶藏。託付爾等。爰指聖心而謂之曰。我子深愛爾等修規。視此寶藏。今特爲爾等顯露。爾等不當以之自私。須竭力分給普世。俾人人各有其實。此寶藏愈取愈富。勿畏其

竭也。繼而聖母向眞福高司鐸曰。噫。爾爲我子忠僕。爾於此寶藏。領獲不少。蓋往見會修女。旣將此寶藏。使人知之愛之而分領之。耶穌會司鐸亦占有其寶藏。使人見其益而識其貴。於是起敬起愛。以備領此洪恩。凡會士能行之以愜其意者。維茲聖心。恩佑之泉源。必使伊等。在化導人之本分中。誕膺多恩。超出其所望所爲。並使各會士靈修日進。言畢。遂皆隱而不見。

高鐸顯靈

高司鐸德行廣傳。去世後。人賴之而獲奇恩者不少。

茲將其立眞福品之前。所有三靈蹟。經聖部嚴核後。蒙教皇於一千九百二十九年。五月廿五日批准。爲眞聖跡者。敬譯於下。

(一) 法國雷米君。於一千八百八十八年。時伊二十八歲。患肝病。肝脹大。且加黃疸重症。奄奄一息。醫生曰。十日內當死。是年十月十九號。一修士史庇利弟。盜取了高鐸之遺物。給於病人。又請其合家。向眞福做九日經。同日。病人之姊曰。我弟斯時。雖遇天冷。步行至某宦處。途徑頗遠。後乃連日續行。蓋病已忽然全脫矣。經醫生驗過。知病果完全好了。至今不復。

發而常健。現六十九歲。定赴羅瑪參與列真福品禮。以謝洪恩。

(二) 一青年女子。年十九歲。亦法國人。姓庇利浩。伊於一千八百九十年。患脊骨潰瘍。下部癱瘓。死日不遠。雷米病人之父。詳見上節有事至其家。見了病女。卽

述其子因真福高隆汴之轉求。一年前已得愈。許病女將真福遺物送他。病女本求露德聖母而無效。故已灰心。爲真福一面。亦無真誠信托。是年聖母月首日。接到真福遺物。乃想此物。係聖母授他之物。可因而病愈。遂生依恃之心。偕合家與親友。同向真福

做九日敬禮。求賜病愈。聖母月第九日。卽九日經末日。知該處主教。將到近處聖三會修女堂中行堅振。病女定欲前去觀禮。於是衆人移之乘車。到了修院。病竟發作。修女們見其將臨終。請本堂神父終傅。豈知本堂神父不果來。病女只坐在車中觀禮。頗久。衆人領他至主教前去而回堂。病女竟病勢仍舊。不免憂戚。忽而覺已全除。衆人共慶。是晚。復進修女堂中。高唱亞物海星聖歌。唱畢。自己獨步回家。醫驗其病。果全愈而不復發。現這病女六十歲。願同自己的胞兄神父。於聖心月十六日。在羅瑪參與列眞福品大

禮。而謝真福。

(三)勃郎撒女教友。亦法國人。年三十歲時。患火疽。皮膚腫大。另加別病。人皆知其爲不治之症。一千八百九十三年。十月九日。向可敬高神父做九日經求愈。九日畢。不見稍愈。仍不失望。於十月二十日。再做一個九日經。至廿三日夜。病痛更劇。然未幾忽全愈矣。醫生驗後。聲明全愈。過了廿五年。歐洲大戰時去世。今在天親慶真福光榮矣。

立真福品

三聖跡已准。並無別事。只待定日立真福品矣。教皇

庇護第十一。於一千九百廿九年六月十六日。在伯多祿大堂。頒發列品上諭。佈告天下。稱高鐸爲眞福。舉行大禮彌撒。普世敬禮聖心者。莫不歡欣踴躍。共慶天上多一恭敬聖心之主保。安得此小傳廣佈中夏。俾信友加倍敬仰。懇切求恩。使伊轉達之神力益彰。速其列入聖品。於是與聖女瑪加利大師弟兩位聖心宗徒。率土信衆。更皆引領切望者也。

眞福祝文

高鐸立眞福品後。羅瑪禮部。遂於彌撒經。及大日課內。頒定眞福格勞德高隆汴祝文。茲敬譯如左。

請衆同禱。主耶穌基利斯督，爾曾玉成眞福格勞
德爲爾聖心之忠僕與熱愛者。懇因其轉達，賜我等
盛飾爾聖心諸德，並薰炙其諸情。爾偕聖父及聖神。
乃生乃王世世亞孟。

譯音合璧

Tableau de la figuration des noms propres.

pag. 1.	高隆汴 法國 布伯辣 瑪加利大	P. de la Colombière s j France. P. Pouplard s. j. Marguerite.
„ 1	依撒肋 聖新福林道崇 格勞德	Isère. S-Symphorien-d'Ozon S. Claude.
„ 2	賈利輝	P. de Galliffet, s j.
„ 3	芭蘭	Paray-le-Monial.
„ 5	羅林	P. Rolin s j.
„ 12	英國	Angleterre.
„ 14	夙梅慈	Saumaise.
„ 15	倫敦	Londres.
„ 17	賴思	Louis.
„ 18	利盎 羅瑪	Lyon. Rome.
„ 20	伯爾納多	S. Bernard.
„ 25	辣丁	Latin.
„ 26	磨輪 蘇德	Moulins. Soudeilles.
„ 27	第戎	Dijon.
„ 32	撒肋爵	S. Fr. de Sales.
„ 34	雷米 史庇利弟盎	Remy. Spiridiont.
„ 35	庇利浩	Pirio.
„ 37	露德 勃郎撒	Lourdes. Blanchard.

24
002273

Buc
a

4
002273